

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

103學年度第2學期期末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104年6月30日(二)上午10：00

地點：活動中心二樓圖書館

主席：張云茶主任(趙校長請病假)

記錄：柯玉櫻

出席人員：如出席簽到表

壹、頒獎：

一、103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初階培訓證書：姜棣華教師、江義雄教師、賴渝灃教師、張灃瑄教師、卓憲瑞教師、唐周宜教師

二、104年度第二期補救教學專案授課教師：林筱琪教師、吳依婷教師、詹明安教師、李簡秋玲教師、陳麗嫻教師

三、指導第6屆全國高職學生網路文學獎獲獎教師：劉希珍教師

四、指導臺北市第48屆科展獲獎教師及臺北市中小學科展累積三屆獲獎教師：林鳳美教師

五、指導2015年臺北市校際盃機器人選拔賽獲獎教師：傅珏華教師

六、指導103學年度中小學班級網頁應用競賽獲獎教師：謝荔荔教師、陳玉雯教師、謝欣如教師

七、103學年度績優導師

1. 級導師：王士文師、江義雄師、蔡宜姍師、羅毅峰師、蔡麗卿師、徐國誠師

2. 榮譽班導師：羅毅峰師、李宜樺師、劉美玲師、張美珠師、許瑞玲師、張涵芳師、方曜葵師、劉醇璧師、林鳳美師、魏莉芸師、謝馥宇師、曾麗守師、黃幼青師、陳貞夙師、張灃瑄師、施秀雲師、朱慧如師、林美秀師

3. 實驗班及特色班導師：羅毅峰師、陳正鴻師、李宜樺師、柯良潔師、劉美玲師、姜棣華師、張鈴蘭師、方曜葵師、林鳳美師

八、獲本校推薦參加臺北市104學年度特殊優良教師：

1. 獲本校推薦並獲選特殊優良教師(學校行政類)：張云茶主任

2. 獲本校推薦並獲選第一階段優良教師(導師類)：林鳳美教師

3. 獲本校推薦數學與自然科學類優良教師：陳正鴻教師

貳、致贈退休教師紀念品及退休教師職涯回顧：張稚鳳師、廖惟修師、劉醇璧師陳奕秀師、陳麗嬭師、張惠貞師於104年8月1日榮退

參、主席致詞：校長因為請病假，因此今天的校務會議由我代為主持，也特別感謝家長會的兩位高中部及國中部主委來陪伴我們參加本校的期末校務會議。

肆、各處室、教師會、員生消費合作社業務報告：

一、教師會長：(史會長美奐)：

各位親愛的成淵夥伴們，在四月校長遴選之後，成淵面臨了前所未見的難關，也產生了重大的危機。在困厄之中，成淵人展現臺北市多數學校未曾見過的勇氣與毅力，在與制度、與教育局、與各種不公平不正義對抗，在過程中，成淵的師生都發出自己追求正義公理的聲音。那是因為我們對遴選的結果有所質疑，我們對遴選過程被操弄極端不滿，我們對被其他人不聆聽我們的意見而自以為是地決定成淵未來的命運不願接受。於是我們也從發新聞稿開始，爭取會見議員說明，到西松高中召開戶外記者會，而到副局長、二科科長入校說明，而終面見了市長，最後局長進入成淵舉行說明會。我以與各位老師同為成淵人為榮！

在制度上所能做的修正，柯市長承諾了未來會以 $OX\Delta(+1, -1, 0)$ 分呈現每位候選人的正負分數，若總和是負分則不會列入候選名單；也會將校長遴選委員會中的局派官員及局選專家各減一席，由十五席減成十三席；也將更改校長的考評制度，納入更多不同的聲音。這些都是成淵師努力的成果，對臺北市高中職校長遴選的貢獻，我個人在許多場合也聽到許多臺北市教師同仁對本校教師的肯定，也代為傳達這樣的訊息給大家。

個人在這段期間，因個人的能力及時間有限，或許有很多不足之處，無法兼顧所有人的需求，個人深感歉意，若有未能及時妥善回應老師們的需求，個人在此道歉。在此同時，個人也澄清一下我聽到的幾點質疑：一是個人進入市教師會，那是因為感謝市教師會的協助，所以去回饋，主要是擔任市教師會的理事，此職位沒有任何的減課，與文隆老師的全職借調不同，應該是每月開一次會，遇到有相關的事情再特別撥時間幫忙，所以除了賺到忙之外，應該沒有任何的好處，如果我們有老師也有興趣去擔任，我願意大力推薦；第二是個人目前沒有計畫在學校接主任，所以也不用再猜測我會當那個位置；三是有關我的立場，我一直以為是很清楚的，但顯然並不是，我個人對這個遴選的過程及制度的黑箱是不滿的，但是大家之間的信任已破裂，以致大家有很多樣的想法，有很多不同的解讀，所以我再加以說明。因為我們的趙校長及曹會長始終在操弄成淵的選舉，而她們始終不清楚希望誰當選這不是重點，

但我介意他們始終未曾以成淵人自居，就是沒有試圖在校內獲得多數成淵人的支持，這是令人不解的。但身為教師會理事長這部分，我必須以大多數人的意願為教師會的方向，這是為什麼我覺得會長應該是中立的，因為他必須以民意為依歸。所以會有這次的問卷調查，希望教師會未來不管是繼續抗爭，或是進行協商，都能更有更深厚的民意基礎。

但，誠如老師們的質疑—成淵呢？在「合法」的框框下，成淵所受的傷害無法由制度的修正中獲到救治，成淵師生心中的痛無法由還看不到實質成效的承諾中撫平，成淵校園中不信任的裂痕無法就此彌補。但成淵仍是我們所摯愛的園地，仍然會有新生進來，仍然有我們教導的學生將畢業，我們要為未來的成淵學生做些什麼？這是我們不得不思考的問題！

到了期末校務會議，也同時是教師會改選的日期，我的任期已將結束，今天改選理監事後，理事們也將選出新任的理事長，由於個人已連任過一次，所以依據章程是確定無法再連任理事長。也感謝各位這段時間的支持與協助，期盼成淵教師會能更好，期待未來比我更有智慧的教師會長能做的更好，不知道成淵未來需要多久來療傷癒合，但期待成淵從這次挫折中學習到如何才能更茁壯，能更成長，謝謝大家！

二、合作社(陳理事主席正鴻)

謝謝支持合作社，今天改選合作社理事主席，目前已將票數統計完成，由謝荔荔老師、張菘老師、羅逸楓老師當選。另外合作社經理與會計人員請辭，因此也順便在此緊急求救，找尋有意願擔任經理或會計人員。

三、教務處

請參見手冊中之教務處報告，重點有：

衷心的感謝：

- 一、感謝全體教師們指導學生參與各項競賽、高中發展議題探索課程教案、跑班選修教師指導學生進行專題成果發表、學術角落發表指導、國中補救教學、學進學優課程的付出。
- 二、感謝國九晚自習、高中晚自習、高三指考衝刺班輪值教師指導學生課業等。
- 三、感謝跨領域社群的召集人及參與的夥伴教師們，讓孩子的學習開了另一扇窗。
- 四、感謝高中特色班級導師帶領學生規劃具特色的成果發表，讓高國中部全體的學生都能參與。英文及外語班四進行大稻埕微電影的展演、科學探究班進行數學攤位實做體驗、實用人文班進行說書展演，暑假更規劃到坪林進行偏鄉服務。
- 五、本校承辦國中教育會考副主委業務，感謝全體老師及各處室的協助，讓試務工作順利完成。

六、感謝我在成淵 19 年來，真的覺得成淵真的很棒，我們的活動真的也非常非常的好，今天我在此也非常謝謝我們的夥伴們這些年來給予我的陪伴與鼓勵，也謝謝大家支持我與成全我，我覺得我應該還有許多需要學習的部分，未來我會去教育局，希望從不同的視野來看看我們的教育理念該怎走，怎麼服務台北市更多的老師及對學生有更大的幫助，在此我深深一鞠躬，謝謝成淵及老師們 19 年來的陪伴。

四、學務處

請參見手冊中之學務處報告，重點有：

檢討：

- 1、高中部社會科老師反映，優良學生投票應比照正式選舉辦理，教導學生正確投票觀念，建議取消「補投票」之措施，故從下學年起將取消同學補投票作業。
- 2、高中社團服務學習將輔導朝向固定深入的做法實施。
- 3、本學期學生被處分項目有：未經師長同意使用手機、無正當理由屢次遲到、逾時請假、服儀、作業抽查未交等等，以遲到比例最高為 38%，其次為使用手機 20%，第三為作業未交 18%。以上學生違規行為將加強學生輔導。
- 4、下學期操場的跑道整修工程，將會稍為影響學生的體育課程進行。

五、總務處

請參見手冊中之總務處報告，重點有：

一、修建工程報告

(一)、104 年度學校飲水系統更新工程(培英樓、勵志樓、春暉樓)。

(二)、104 年度民主樓及行政大樓屋頂防漏整修工程。

(三)、學校廊道優質化工程(穿堂)。

二、104 學年度停車位更換，請務必幫忙於 8/28 (五) 至總務處事務組辦理。

三、班級冷氣電費收費說明

1、依據依據：100.11.9 北市教中字第 10044140400 號函辦理。

2、班級冷氣以儲值卡收費者，每度用電計價公式為： $(A+B+C)*1.3$ 小數點無條件進入

A、流動電費，以台電夏月高壓供電周一至周五尖峰時間每度電價收費標準夏月(6-9)為 3.62，非夏月 3.53 收費(四捨五入小數點第 2 位)

B、基本電費，以夏月及非夏月基本電費總和除以使用度數總和。

C、超約附加電費，以超約附加費總和除以夏月使用總度數總和。

3、本校於 104.4.9 行政會報通過，以收費年度之前三年內之各項 A、B、C 的費用總和平均計算其單價。

4、目前學校收費標準均依上述公式辦理，且分成夏月(6-9)及非夏月(5.10-11)月份分別計算。以較局頒一律以夏月電費收費更為合理。

四、員工上下班交通費依 104 年 2 月 26 日府授人給字第 10430188400 號函修正「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補助員工交通費注意事項」第五點條文，自 104 年 7 月 1 日起員工上下班交通費以公、民營汽車二段票為補助上限，最高補助金額係指公車(每段 15 元)之票價計算二段之金額，即指 1,260 元為補助金額之上限。

六、輔導室

請參見手冊中之輔導室報告，重點有：

一、政令宣導

學校知悉學生因情感事件致生人身安全之顧慮時，倘屬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2 條所定之疑似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者，應交由學校所設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處理，並研議相關輔導及保護措施。非屬性平法適應之事件，得透過學校學務與輔導室之討論，研擬對該事件之危機因應、保護或輔導措施，以維護學生之人身安全。必要時並得協助學生向警方報案，由警方依據社會秩序維護法、刑法等相關法律進行後續處理。

二、發展、介入性輔導工作

(一)推動優先關懷認輔工作，落實認輔制度

每學期定期進行全校學生身心狀況普查，以建立高關懷群檔案，篩選需關懷認輔學生，進行長期追蹤與介入輔導。

(二)高危險群暨嚴重適應困難學生輔導

落實國中中輟生輔導作業，確實召開鑑復輔會議，統合社會資源系統，持續追蹤中輟學生。

三、推動特殊教育

1、本學期期初 IEP 會議依規定已於上學期期末併檢討會辦理完成，期末則併下學期 IEP 召開，共 48 場。

2、落實特教學生評估、鑑定、通報及結案流程。國中部 3 月份提報鑑輔會，小六升國七共提報 20 名，其中 6 名確認特教生，在學學生共 15 名提報，其中一名判非特教生。目前本校共有 71 位特教生(國中 39 位身障生及 2 位資優生、高中 30 位身障生)。不具特教資格之學生已召開結案會議，相關學業等輔導措施回歸一般學生之管道輔導。

3、高中部學科採專任教師授課，特殊需求領域由特教教師授課；本學期高中部特教生服務量大，需抽離提供課業服務的人數大量增多，感謝高中部多位老師願意超鐘點提供學生課業指導。

4、特教的部分 12 年安置的結果，本校高一預計有 12 位特教學生，明年高一的部份，我們還會有一位視障(全盲)學生 1 人入校報到，所以包括目前現在這位高一升高二的全盲同學以外，我們還會有一位新的全盲學生，所以在年度的高中學生部分共有兩位全盲學生，所以最近這段時間輔導室在相關課程及空間的配套上做一個評估；國中的部分，預計明年年度會有 16 位特教學生，所以國七及高一每班都會有特教學生，因此還需要導師們特別幫忙。

四、問題解決性業務

(一)因應 12 年國教全面推動國中生涯發展教育。

(二)配合免試入學，積極宣導學校特色。

五、開創性業務

1、開辦直升學生銜接學習課程

感謝陳正鴻老師協助教授國中部直升高中學生數學銜接課程，共計 8 堂課程，作為學生高中階段學習之準備。

七、圖書館

請參見手冊中之圖書館報告，重點有：

一、「凌網電子書」平台(網址：<http://cyhstp.ebook.hyread.com.tw/>)：共 580 冊，本校師生在學校或家裡、線上或離線皆可閱讀，歡迎使用。

二、「華藝電子書」平台(網址：<http://www.airitibooks.com/>)：共 430 冊，本校師生在學校或家裡、線上或離線皆可閱讀，歡迎使用。

三、晨讀電子書結合平板：本學期開放申請電子書結合平板閱讀，目前已有多位老師帶班級進行閱讀，歡迎有興趣老師於下學期申請使用。

四、維護更新校園資訊設備：行政(18台)、教師專任辦公室(23台)電腦更新計於汰換共 41 台。採購筆記型電腦，分配行政處室及下學期提供教師長借抽籤及科主任/召集人任務使用。

五、下學年辦理高中部的巡迴書展，感謝高中國文科老師們的協助。

六、下學期規畫辦理 500G 的隨身硬碟提供老師們長期的借用。

八、教官室

請參見手冊中之教官室報告，重點有：

一、交通安全部分：

本校校門前承德路與民權西路 102 巷口及承德路與錦西街路口兩行人穿越用交通號誌紅綠燈多次損壞(紅燈由 20 餘秒突然歸零變綠燈)，經多次反映 1999 無效，經協調里長於 0617 日會同黃向群議員、交管處、分局交通組辦理現地會勘，初步判斷應為無法修正之設計瑕疵，後續將視路口長度，設定紅燈最少應跑秒數，以補償設計瑕疵，並限期 7 天內要求改善完畢。

二、考量 104 學年度後高二國防課程取消及教官人事異動，輔導及授課班級調整如下：劃註底線班級為無授課。

1. 黃怡蓁教官：301 302 303 304 305 306 307 308 309 310 311

2. 林欣毅教官：107 108 109 110 111 112 207 208 209 210 211 212 312

3. 張守義教官：101 102 103 104 105 106 201 202 203 204 205 206+春暉社

九、創發處

請參見手冊中之創發處報告，重點有：

(一)、臺北市教育局課程與教學領先計畫第二期專案計畫

(二)、國科會高瞻計畫互動式金融理財教育課程專案

十、人事室

請參見手冊中之人事室報告，重點有：

(一)、本府104年1月1日起之健康檢查需在合法設立之公私立醫院受檢（不包含診所）

(二)、教師兼職相關規定宣導

有關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含兼任行政職務教師）之兼職，請確實依公務員服務法、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及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

有關「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4條兼職之解釋令如下

- (1) 任用條例第34條所定兼職，係指教育人員從事本職以外之工作。惟單純以文字或影像，利用媒體、網站等媒介分享訊息、經驗或知識（例如在個人部落格或臉書上分享圖文、

於媒體投稿或投書等)、展示、販售或出版個人書籍或作品，未具營利目的或商業宣傳行為，且與任何組織均未生職務或契約關係，則非屬兼職範圍。

- (2) 茲為鼓勵教師之學術研究及知識成果導入社會應用，爰教師有對其本職工作、學術名譽及尊嚴無不良影響，亦無與其本職不相容之情形者，得免依「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報經學校核准。

十一、會計室

請參見手冊中之會計室報告，重點有：

本校104年5月份基金來源(收入)累計分配數計1億4,567萬3,437元，實際收入數計1億5,452萬5,434元，執行率106.08%；基金用途(支出)累計分配數計1億6,416萬1,944元，實際執行數計1億5,807萬3,604元，執行率96.29%。

伍、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提案人)：學務處(生輔組)

案由：修改本校「高中部學生服裝儀容輔導實施規定」，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學期「服裝儀容委員會」及「學生事務委員會」通過，高中部增加夏季體育服短褲案。
- 二、建議修訂本校「高中部學生服裝儀容輔導實施規定」，修訂條文如下：

項次	原條文	修訂條文
一	二、服裝規定： (三)運動服： 1、夏季：短袖上衣，男生為藍綠色長褲，女生為淺藍色長褲。 2、冬季：長袖上衣，男生為深藍色長褲，女生為深紫色長褲，運動夾克均為黑色兩件式。	二、服裝規定： (三)運動服： 1、夏季：短袖上衣，男生為藍綠色長(短)褲，女生為淺藍色長(短)褲。 2、冬季：長袖上衣，男生為深藍色長褲，女生為深紫色長褲，運動夾克均為黑色兩件式。
二	三、一般規定：	三、一般規定：

	(八)學生內衣長度，不得長於制服(運動服)，並將其紮進褲(裙)內，以符服裝禮節。	(八)學生內衣長度，不得長於制服(運動服)，並將其紮進褲(裙)內，以符服裝禮節； <u>另制服與運動服不可混搭，夏季，穿著運動服時，得依需要穿著制式短褲或長褲。</u>
--	--	--

三、 本案提校務會議通過後，修訂「高中部學生服裝儀容輔導實施規定」公告全校。

決議：本案採多數決，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提案人)：人事室

案由：有關代理教師得否代理「專任教師」出席校務會議，一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依教育部104年5月28日臺教授國字第1040056739號函規定：依據高級中等教育法第25條第2項規定：「校務會議，由校長、各單位主管、全體專任教師或教師代表、職員代表及家長會代表組成之.....。」明定代理教師非校務會議成員，但得否代理「專任教師」出席會議，因相關規定未明定，應經學校校務會議討論後明定之。

二、本案建議教師無法出席會議時，不得由代理教師代為出席會議，其理由如下：

(一) 查現行相關規定雖未明定教師應親自出席校務會議，代理教師代理出席會議雖亦非違法，但教師若無法出席會議仍需辦理請假，又代理教師非校務會議組成成員，卻得代理出席會議，其代理出席會議意義何在？

(二) 又代理教師如可代理出席會議，惟是否得參與表決投票等將衍生另一問題。

(三) 為避免前開疑義，爰建議代理教師不得代理「專任教師」出席會議，並於本校務會議實施要點第三點第二項增列：「第一項專任教師無法出席會議時，不得由代理教師代為出席會議。」

三、本案提校務會議通過後，陳報教育局備查。

決議：舉手表決50：1 通過備查。

陸、臨時動議：

提案一：本校是否開放由代理教師兼任導師一職

案由：高中國文科於本(104)年6月23日期末課發會提出，經查訪「臺北市有中正、華江、松山、麗山、西松、景美、南港、中崙、大理、百齡、大同、復興及育成等校有代理教師兼任導師一職」之情事；因此提出本校是否開放代理教師兼任導師。

相關法源依據：經查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第10條「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不得擔任中小學導師或各處(室)行政職務。但情況特殊，經各該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者，代理教師得擔任之。」

決議：

- (一) 因高中國文科今年有兩位老師請留職停薪，今年需聘任三位代理教師，依個案處理，同意高中國文科高一導師為代理教師，惟僅限於104學年度，提請校務會議討論。
- (二) 高中數學科支援一位高一導師，以解決高中國文科需聘任2位代理教師擔任導師之困境；故，國文科今年正式教師共有6位導師高三2位、高二3位、高一1位，1位代理教師為高一導師。
- (三) 有關代理教師是否可擔任本校導師一職，因遵守「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第10條「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不得擔任中小學導師或各處(室)行政職務。但情況特殊，經各該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者，代理教師得擔任之。」之法源依據。

決議：因應高中國文科教師師資吃緊，目前暫以個案處理，聘三位代理教師任導師。也謝謝數學科教師願意協助導師之職務，今天先暫時不做表決，下學期修正後再討論。

柒、散會(上午11點30分)